



做就做好,干就干到极致

沙河市检察院以务实理念争第一

本报讯(李振光)今年上半年,沙河市检察院继续秉持“做就做好,干就干到极致”的理念,统一思想,加压鼓劲,各项工作取得了长足进展,整体工作在邢台市检察系统考核中位居第一。在日前召开的邢台市检察系统落实全省检察长座谈会精神暨推进基层建设现场观摩会上,沙河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姚献军作了典型发言,介绍了沙河市检察院今年以来取得的成绩和呈现的亮点工作。

今年年初,沙河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姚献军明确提出,要举全院干警之力狠抓办案,强化监督。职务犯罪侦查工作细化初查,突出“快”字、“准”字,在查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方面取得了突破,共立案7件19人。刑事检察工作共提起公诉79件118人,批准逮捕90件116人。同时,开展了危害民生专项立案监督活动,监督立案1起危害食品安全案件,摸排1起非法占用农用地案件。法律监督工作纠正违法5件6人,立案监督2件6人,纠正漏捕8人。

在办案与监督工作同步推进并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同时,沙河市检察院的工作亮点频现。以队伍执行力、执法能力“双提高”活动为载体加强队伍建设。通过开展“导师结对”,由资深检察官帮带年轻干警,快速培养复合型检察人才;邀请武警部队教官对全体干警进行了为期半个月的军事化封闭式集训,全面提升干警队伍的素质。

在查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和行贿受贿案件上取得了突破。共查办受贿案件3件9人,查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人。积极探索捕后羁押必要性审查的有效途径和机制创建,推行的“三个三”机制工作经验被省检察院推广交流;将羁押必要性审查工作以案例形式拍摄成电视短片,在当地电视台播放,引起了良好的社会反响。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抓得早抓得细被省检察院确定为联系点。在“早抓、主动抓”思想的指引下,沙河市检察院在邢台市检察系统率先建立健全了六项工作机制,开通了邢台市第一条“青少年法律服务热线”,启动了“法律护航、青春飞扬”法制教育走进校园系列活动。

控告申诉检察工作继续深化“两新接访”机制。为把信访问题化解在基层,该院厘清当地接访实际,创立了“两新接访”机制,安排新进年轻干警和新晋中层部门负责人轮流接待群众来访。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童建明在沙河调研时对该院的“两新接访”机制给予了高度评价。在邢台市检察院的指导下,该院又对“两新接访”机制进行了深化延伸:一是组织培训,邀请经验丰富的信访局局长为干警授课,提升干警服务群众的能力;二是实行挂牌上岗,强化社会监督,上半年,该院实现了“涉检零上访”的目标。

沙河市检察院创新形式的职务犯罪预防工作也收到良好成效。建立了邢台市第一家金融系统警示教育基地和农村警务教育基地。预防工作实现重点项目全覆盖。在职务犯罪预防形式上打破传统单一的培训模式,组织有关人员走进“高端”,到沙河监狱零距离接触因贪污受贿、渎职等犯罪而失去人身自由的罪犯,收到了深刻的警示教育功效。

顺平县检察院

建立机制确保办案安全

本报讯(肖少华)今年以来,顺平县检察院为适应修改后刑事诉讼法对检察工作的新要求,进一步规范职务犯罪侦查工作,加强安全防范,从“三个机制”入手,确保自侦办案安全。

办案医疗保障协作机制。在办案工作区设有医务室,配备了医疗检查仪器和常用急救药品。并与县医院、妇幼保健院签订了办案医疗保障协作协议,定期邀请医生对办案干警进行急救知识培训。

办案工作区管用分离、看审分离和审录分离机制。办案工作区由交警大队管理,犯罪嫌疑人的看管、押解必须由交警执行;讯问犯罪嫌疑人时不得少于2名干警;同步录音录像的录制工作由信息中心2名工作人员负责,切实做到看、审分离和审、录分离。

加强对侦查活动内外部的监督机制。认真推行讯问犯罪嫌疑人同步录音录像,使办案过程透明化。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反贪局适时邀请侦查监督部门和公诉部门提前介入,共同把好案件质量关。主动邀请人民监督员适时介入案件侦查工作,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

武安市检察院

“民心检察”助力平安建设

本报讯(郝红江 武维国)近日,武安市检察院在接到群众举报电话后,立即与当地公安机关沟通信息,联合行动,迅速侦破了一起涉嫌非法储存爆炸物案件,批捕嫌疑人1名。这是武安市检察院实施“民心检察”工程以来,通过群众提供案件线索侦破的又一起案件。

今年3月以来,武安市检察院实施了旨在关注、保障、改善民生的“民心检察”工程。按照要求,检察干警深入到农村田间地头、企业厂房间,宣传检察职能,举办法律讲座,动员群众提供案件线索。通过群众举报,把一部分案件扼止在萌芽状态,控制在案件发生之前,从而有效地维护了社会的和谐稳定。截至7月底,武安市检察院共出动宣传车2辆50次,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入户走访500余户800余人次,赠送法制资料500册。通过宣传,增强了群众依法维护自身权益的自觉性、主动性。

截至目前,武安市检察院通过群众举报共破获案件3起,其中包括2起储存、制造爆炸物案,一起生产销售有害、有毒食品案;共批捕嫌疑人5人。

忠诚铸就从检路 公正写满为民情

(上接本刊第1版)阮宏哲等人的真诚努力,最终打动了双方当事人,几成冤家的亲兄弟正式达成和解协议,彻底化解了矛盾。事后,当事人所在村的党支部书记刘占楼专程找到阮宏哲,感谢检察院为本村解决了一大难题,并感动地说:“如果曲阳县各单位都像检察院,有这样的机制和工作态度,曲阳就没有上访的了。”

反贪惩腐——以狠抓办案服务民生利民

作为有着61万人口的县份,曾几何时,查办职务犯罪工作却一直是曲阳县检察院的弱项。2007年,担任副检察长的阮宏哲主管反贪工作后,为改变这一落后局面,他下大力气整合侦查资源,优化侦查环境,强化侦查力度,严格侦查办案规范,确保办案安全,当年就实现了查办职务犯罪的新突破。

“是我们侦查办案的主心骨”,反贪局侦查一科科长杨勇如是说。凡是立案侦查的大案,阮宏哲都要带头上案,遇有难度或者阻力大的案件,直接指挥,排除干扰。在查办贪污挪用国家重点工程保旱高速公路征地补偿款一案时,阮宏哲与反贪局干警一道连续奋战三昼夜,审慎决策,果断拍

板,抓住战机,一举突破了四名村干部共同贪污、挪用的“窝案”。在阮宏哲主管反贪工作的三年中,曲阳县检察院共立案查办职务犯罪案件18人,提起公诉18人,法院全部作出有罪判决。通过办案,挽回经济损失200余万元。由此,曲阳县检察院反贪工作一举进入保定市检察机关先进行列。

2010年,在兼任反读局局长后,在检察长王辉的直接指挥下,阮宏哲带领反读局干警,连续查办了县国土局纪检书记刘某等五人玩忽职守案、公安民警张某等二人滥用职权案、质监局工作人员对食品安全监管玩忽职守案,连克大家产生了很大震动,使得曲阳县检察院的反读履职工作又是一举跨入保定市检察机关先进行列。

有人说搞职务犯罪预防是务虚的工作,而阮宏哲却说“预防工作本身就是我们的正业”。预防科科长王晓平对此深有感触。为保障“南水北调”、“张石高速”等国家级重点工程的顺利推进,阮宏哲带领预防科干警,积极与职能部门、施工单位沟通协调,在工程测量、征地拆迁、资金使用和建设施工等环节中,制定周密的预防方案,有效遏制了国家重点建设项目中的职务犯罪案件的发生。

针对农村“两委”换届期间“村官”职务犯罪高发的潜规,阮宏哲带队开展了以村干部为特定对象的“三个一”(一盘法律宣传磁带,一套“以案释法”丛书,一堂法制课)专项预防活动,得到了曲阳县委常委、组织部长李银锋的肯定。

严于律己——以模范行动树立检察队伍良好形象

作为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阮宏哲深知“一岗双责”责任重大,坚持“以人格的力量影响干警,以实际的行动带动干警”,从本职工作的点点滴滴做起,严格执法、洁身自好、清正廉洁。

“常在河边走,就是不湿鞋”是他的座右铭。在办理李某贪污案时,李某亲属动用上下下各种关系托人说情,并多次邀请阮宏哲吃饭,都被他婉言拒绝了。后来李某亲属亲自上阵,到办公室求情,临走时在书架上一本书里夹了一沓钞票后夺门而走,阮宏哲硬是将书叫回,严肃告知,如果不将钱收回,就要上交纪检组,李某亲属最后无奈只能拿起钱不悦地走了。最终李某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3年。

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情深处。2008年7月,曲阳县阳光家具城因非法制售炸药引发火

灾,造成9人死亡,1人重伤。阮宏哲受命立即带领侦监、公诉科干警提前介入,固定证据,引导侦查。正忙得不可开交时,其老母亲从楼梯上跌落,造成右大腿骨折,需要手术治疗。作为独生儿子的阮宏哲真想守在母亲身旁侍奉尽孝。可是案情紧急,他不得不将母亲交给妻子,忍着心痛坚持到办案一线。由于取证及时,检察院在最短的时间内依法对涉案嫌疑人作出批捕决定,稳定了众多受害人家属的情绪,受到了县委领导的好评。

其实,熟悉阮宏哲的人,都知道他是个恪尽职守又孝敬老人的检察官,只是有的时候办案紧急不得已,他才“忠孝难得两全”。2010年,现任检察长王辉到曲阳县检察院任职不久,听说了阮宏哲敬业又敬老的不少事迹后,专门安排时间到他家中看望其卧病在床的父母,并深情地说:“早就听说阮检察官是个孝子,可他工作的担子重呀,老人家请你们安心养病,咱检察院的全体干警都是你们的儿女!”

阮宏哲的敬业奉献精神,一直得到了上级组织的褒奖。他先后被保定市检察院荣记三等功一次,被保定市检察院评为最佳副职、全市检察机关“职业素养标兵”,全市检察机关优秀基层领导班子成员,被省检察院荣记一等功一次,并被授予河北省模范检察官荣誉称号。他所任职的曲阳县检察院也先后被保定市委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被保定市检察院评为实绩突出领导班子、先进基层检察院。这其中,同样包含着阮宏哲的奉献所在。



近日,石家庄市裕华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王秀文,党组成员、政治处主任王伟带领干警来到辖区明德家园儿童村,为那里的孩子们送去了爱心衣物。图为干警们在为孩子们试穿衣服,与孩子们亲切交流的场景。

甄慧 周乐 摄影报道

石家庄市桥东区检察院 进社区开展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教育

本报讯(韩敏霞)近日,石家庄市桥东区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科与桥东区粟新社区居委会合作,以粟新社区暑期小课堂为平台,给未成年人上了一堂主题为“增强自我保护意识,预防不法侵害”的普法教育课,旨在让孩子们树立安全防范意识,掌握一些简单的和陌生人打交道的技巧方法,不给犯罪分子以可乘之机。普法内容包括如何与陌生人打交道、如何应对不法侵害以及如何健康上网、戒除网瘾等与未成年人生活息息相关的事情。普法采取法律知识讲解、案例分析和现场有奖问答相结合的方式,借以激发孩子们浓厚的学习兴趣。在普法教育结束后,孩子们都表示课程内容非常生动有趣,给了他们很多启示和警示。普法教育课为教育未成年人提高自我保护意识、远离违法犯罪提供了有益指导。

涉县检察院

教育培训实行分岗分类

本报讯(王文丽)涉县检察院坚持“以人为本,素质兴院”的理念,以提高检察队伍整体素质为着力点,积极推进分岗分类教育培训机制,努力打造专业化检察队伍。

在推进教育培训过程中涉县检察院首先制定岗位分类标准及技能要求。在全面把握检察机关职责的基础上,制定了岗位分类标准,将全体干警按照不同类别进行了分类,形成不同的岗位小组,并详细列举了各种岗位的技能要求。

接下来,机制化开展岗位分类技能培训。在全方位协调各类教育培训活动的基础上,结合自身特点,规定每个岗位小组每季度要开展一项专业技能培训,提高小组成员的专业素质。

与此同时,涉县检察院通过举办技能竞赛,推动培训深入。该院每半年组织一次全院技能竞赛活动,通过公诉实训、法律文书制作、计算机速录、公文现场制作、侦查实战等比赛,评选出相应的岗位能手,树立干警学习的榜样,推动人才专业化发展。

邢台市检察院驻大曹庄管理区检察室 沉下身子服务企业

本报讯(孙继雪)邢台市检察机关“五进五服务活动”启动后,邢台市检察院驻大曹庄管理区检察室干警按照市检察院的部署要求,立即奔赴联系企业——大曹庄供电公司开展调研座谈,详细了解供电公司运行的有关情况,征求供电公司对检察机关如何更好地服务企业的意见和建议。

在此之前,当获悉供电公司准备对职工进行一次廉政教育后,检察室干警主动出主意,想办法,利用播放廉政警示教育专题片以及举办法律讲座的形式,给全体供电职工上了一堂生动的警示教育课。

通过深入企业走访调研,检察室干警认为“五进五服务活动”使检察官能够放下架子、沉下身子、直接接地气,认真倾听群众意见,直接服务基层。大家表示,今后将继续搞好“五进五服务活动”,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推动平安邢台建设做出贡献。

南宫市检察院

常态化开展法制教育

本报讯(张立宏 郭元兵)近年来,中小学教师侵犯、体罚未成年学生的事件偶有发生,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近日,在南宫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杜家明的高度重视下,该院党组成员、纪检组组长郭元兵走进本市教师进修学校,为520余名中小学教师举办了一次生动的师德和法制教育讲座。郭元兵以“中小

教师常见违法行为及其预防”为题,就中小学教师常见违法行为的特点和相关法律规定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并结合实际案例,对中小学教师常见违法性的形成原因进行深刻剖析,号召学校和中小学教师共同做好师德培养和教师违法行为的预防工作。

讲座结束后,听课教师纷纷表示深受启发,今后在

教学实践中一定自觉守法。教师进修学校负责人表示,希望检察院能够定期对中小学教师进行师德和法制教育,以增强中小教师的守法意识。

按照安排,今后几个月,南宫市检察院还将有针对性地在全市中小学教师进行师德和法制教育,使中小学教师侵犯未成年学生权益犯罪预防工作常态化。

石家庄市桥西区检察院

“阳光团队”送法进乡村

本报讯(王静)近日,石家庄市桥西区检察院“阳光团队”的一行10人深入对口帮扶村开展“送法进乡村”活动,旨在贯彻落实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深入了解群众需求,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提高干警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能力。

活动中,青年干警们进村入户,深入田间地头,了解民情民意,排查矛盾纠纷,为村民们送去法律书籍和宣传资料,大力宣传检察机关便民服务的措施和检察机关的职能,开展了社会治安状况民意问卷调查和检察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情况问卷调查。在了解群众生产生活状况的基础上,就改善农村治安、对检察工作的期盼等问题听取了群众的意见和建议。

活动结束后,青年干警们纷纷表示,要进一步畅通群众诉求表达、社情民意反映和法律救助渠道,并第一时间办理和回复,增进与群众的交流沟通,及时发现和解决群众的涉法问题,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进一步密切检民感情。